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限家数）**

 **(项目编号：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二〇二二年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邀 请 函 4](#_Toc28241183)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书 6](#_Toc28241184)

[第三部分 谈判资料表 7](#_Toc28241185)

[第四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_Toc28241186)

[Ａ 说明 13](#_Toc28241187)

[1 适用范围和资金来源 13](#_Toc28241188)

[2 定义 13](#_Toc28241189)

[3 合格的供应商 13](#_Toc28241190)

[4 谈判费用 13](#_Toc28241191)

[Ｂ 谈判文件说明 14](#_Toc28241192)

[5 谈判文件的构成 14](#_Toc28241193)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14](#_Toc28241194)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14](#_Toc28241195)

[Ｃ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5](#_Toc28241196)

[8 要求 15](#_Toc28241197)

[9 语言及计量单位 15](#_Toc28241198)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5](#_Toc28241199)

[11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5](#_Toc28241200)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5](#_Toc28241201)

[13 材料和服务的证明文件 16](#_Toc28241202)

[14 谈判报价 16](#_Toc28241203)

[15 报价保证金 16](#_Toc28241204)

[16 报价有效期 17](#_Toc28241205)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_Toc28241206)

[Ｄ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_Toc28241207)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_Toc28241208)

[19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截止时间 18](#_Toc28241209)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_Toc28241210)

[Ｅ 谈判程序 19](#_Toc28241211)

[21 接收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顺序的决定 19](#_Toc28241212)

[22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 19](#_Toc28241213)

[23 谈判 19](#_Toc28241214)

[24 评审办法 19](#_Toc28241215)

[25 评审注意事项 20](#_Toc28241216)

[26 无效谈判响应文件的情况 20](#_Toc28241217)

[2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成交通知书 20](#_Toc28241218)

[28 采购方式的变更 21](#_Toc28241219)

[Ｆ 授予合同 21](#_Toc28241220)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1](#_Toc28241221)

[30 合同授予标准 21](#_Toc28241222)

[31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1](#_Toc28241223)

[32 签订合同 22](#_Toc28241224)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3](#_Toc28241225)

[一、谈判响应函格式 23](#_Toc28241226)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24](#_Toc28241227)

[三、资格声明函 26](#_Toc28241228)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27](#_Toc28241229)

[五、供应商综合实力 29](#_Toc28241230)

[六、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表格式 30](#_Toc28241231)

[七、通知函格式 32](#_Toc28241232)

[八、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33](#_Toc28241233)

# 第一部分 邀 请 函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就 （项目编号： ）组织竞争性谈判（不限家数），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合法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一、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预算金额、服务期限**

1. 项目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2. 项目内容： （，具体见谈判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书。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万元（￥ ）。报价上限为 元（人民币 ）。

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的 个工作日内。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以来任意一年（或其中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采购公告发布后、谈判响应截止日前供应商在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注：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2. 只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加谈判。
3. 两家或以上供应商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谈判，一经发现均作无效谈判：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2）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4. 谈判方如有不符合上述任一资格，则判定不具备技术资格，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三、报名及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谈判文件售价**

1. 报名及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年 月 日至 月 日止，每天08:30～12:00，14:30～17:30。

2. 报名及获取谈判文件地点：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木铎楼A205室现场报名并领取谈判文件，也可通过邮箱（ztb@bnuz.edu.cn）报名后领取谈判文件。

3. 报名资料提交：

（1）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资料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标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邮箱）。

4. 谈判文件工本费：人民币100元，售后不退。

**四、谈判时间及地点**

1.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 年 月 日13:40-14:00

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开始时间：2022年 月 日14:00

3. 谈判地点：珠海市唐家湾金凤路18号，北师大珠海分校粤华苑15栋一层评标室。

**五、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尤老师 联系电话：0756-3683857

电子邮箱：ztb@bnuz.edu.cn

联系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凤路18号 邮编：519087。

账户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账 号：44354601040000017

开 户 行：农行珠海师大支行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书

一、总体要求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供应商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3．供应商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4．供应商应对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服务指标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列出具体数值或作出具体承诺。如果供应商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5．供应商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供应商完全接受。

6．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服务或货物、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7．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8．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二、响应报价说明

1.响应报价包括：包装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利润、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维护服务费以及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所产生的其它费用等费用在内的采购人指定地点全包价。以上所有费用均要求折合到供应商的响应单价中。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响应报价须固定唯一，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

**响应报价上限为￥ 元（大写： ）**。

三、项目的基本要求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具体要求如下：

1.

2.

3.

四、质量、服务与商务等要求

1.

2.

# 第三部分 谈判资料表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采购项目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 2 | 项目编号 |   |
| 3 | 采购人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 4 | 谈判有效期 | 谈判后60个日历日 |
| 5 |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及封装 | 谈判响应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副本可以为正本复印件。 |
| 6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第一部分 邀请函 |
| 7 | 响应报价 | 报价为广东省珠海市交货价。报价必须以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完税价为标准，交货验收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合同价格包括所有货物购置费、安装调试费、专用工具购置费，商检费、包装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支持费、设备电气布线、利润、管理费、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维护服务费以及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所产生的其它费用、第三方质量监督部门验收费用等在内的全包价。以上所有费用均要求折合到供应商的响应单价中。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响应报价须固定唯一，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响应报价上限为￥** **元（大写：** **）**。注：报价的小数点之后保留两位数值（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小数点之后超过两位的数值按照四舍五入处理。 |
| 8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现金。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截止前将谈判保证金转到保证金指定账户（请注明项目编号），或谈判响应截止前现场递交银行保函原件或现金给付。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谈判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谈判保证金转帐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且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缴纳的谈判保证金无效。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需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保函，供应商应当将保函有效期超过谈判有效期。**谈判保证金逾期未到账的潜在供应商的响应将做无效响应。**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元 谈判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账 号：44354601040000017 开 户 行：农行珠海师大支行 |
| 9 |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1、资格函件：1.1、谈判响应函原件；1.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3、信用信息查询截图打印件；1.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上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1.5、资格声明函原件；1.6、商务条款偏离表原件；1.7、综合实力情况介绍。2、报价文件：2.1、响应报价一览表；3、其他：3.1、退保证金说明。 |
| 10 | 响应文件递交 |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见第一部分 邀请函 |
| 11 | 谈判时间地点 | 谈判时间、地点：见第一部分 邀请函 |
| 12 | 谈判小组 | 本项目的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其成员由有关法律、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 人组成。采购人承担谈判小组的人员组织任务。 |
| 13 | 无效谈判 | 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而作无效谈判处理：1.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2.谈判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的；3.谈判文件明示需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处未签字或签章的；4.响应文件签字（签章）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5.供应商不满足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6.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不清的；7.响应文件载明的服务期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8.报价总价超过相应响应报价上限的；9.不符合关键技术要求的；10.谈判有效期不足的；11.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 14 | 最终报价 | 谈判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特殊事项的处理：1.供应商被授权人未能出席谈判会议或未能出示有效身份证明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并以其第一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2.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否则最终报价无效，并以其第一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3.如果谈判过程中，在谈判小组未对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供应商的本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次报价，否则本次报价无效，并以其上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4.如果在最终报价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所报价格相同且均为最低价（并列排名）的情况时，并列排名的最低报价供应商将进行重新报价，重新报价不得高于上一次的报价（否则以其上一轮报价为准），直至只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低于其它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各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视为其最终报价。 |
| 15 | 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 | 本项目采用谈判最终报价最低（不限家数）的评审办法来确定成交供应商，主要程序如下：1. 资格后审：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资格函件）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正式谈判。1. 价格谈判：

谈判小组组织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经济报价，以谈判最终报价最低的成交为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1. 谈判小组向所有参与竞争谈判的供应商公布结果，并由采购人向社会公示本次谈判情况，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
| 16 | 授予合同 | 1.采购人与成交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谈判文件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谈判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 17 | 其他事项 | 1、接受本项目投诉处理的监管机构为采购人监察审计部门或采购人上级单位。2、如果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允许采购人检查成交供应商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资金、帐户和记录，并由采购人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3、简要技术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及规范，实质性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18 | 补充事项 | 1. 因疫情原因，如供应商无法入校递交响应文件，**采购工作人员将在谈判开始时间前30分钟在学校12号保安岗亭（金凤路往唐家湾轻轨站方向的辅路上）接收响应文件，统一送至谈判地点。**响应文件密封性检查由现场采购人进行。请供应商提前到达学校12号保安岗亭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2. 如因疫情原因供应商授权代表不能入校参加谈判，**谈判现场接受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请及时与采购人沟通并加入网络视频），未按时加入视频会议的供应商视为放弃谈判环节。**谈判过程产生的材料（如各类澄清、承诺、谈判记录确认）以及最终报价等资料由供应商签署盖章后在规定时间内将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ztb@bnuz.edu.cn），原件寄至采购人指定地址。谈判过程中，响应文件上的联系电话务必保持畅通，如因供应商原因导致不能及时澄清、承诺，因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已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亦应当在谈判时间至少2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提交通知函（具体格式见第五章），通知采购人是否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
 |

**附件1：初步审查表**

**1.1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标准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
| 1 | 供应商已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 |  |  |  |  |
| 2 | 供应商满足资格要求且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  |  |  |

**1.2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标准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
| 1 | 响应文件签字（签章）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  |
| 2 | 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且不存在字迹模糊不清的情形 |  |  |  |  |
| 3 | 响应报价为唯一固定价且未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或报价上限的 |  |  |  |  |
| 4 | 完成时限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 5 | 谈判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  |
| 6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
| 7 | 响应文件没有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谈判条款 |  |  |  |  |

填表说明：1、“通过”打“√”，“不通过”打“×”；2、供应商有一个“不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视为不通过。

**二、合同条款资料表**

|  |  |
| --- | --- |
| 1 | 采购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供应商：（本项目成交人）项目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
| 2 | 质量及验收标准：1、满足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合同要求。乙方须保质保量提供服务，质量必须符合采购人的要求。2、验收方法：采购人组建的项目验收小组负责。 |
| 3 | 费用结算：1. 付款方法与条件：验收合格后的30日内（遇节假日和寒暑假顺延），采购人按以下程序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8%；剩余2%作为质量保证金，如在项目质保期内无重大质量问题，根据质保期年限分次付清。
2. 全部货物交付摆放及调试完成，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后15日内（遇节假日和寒暑假顺延），甲方向乙方支付成交经济合同总金额98％的货款；
3. 成交经济合同总金额的2％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无重大质量问题，且乙方履行了合同中约定的相应义务，则甲方在15日内向乙方支付质保金。
 |
| 4 | 验收标准：1. 单证齐全，有原产地证明、产品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商标、说明书、完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质量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
| 5 | 违约责任：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日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逾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由于逾期交货造成的损失及责任。
4.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调换并负责调换产生实际费用，拒绝调换的，按照本条第（3）款处理，视作逾期交货，逾期的第一天从甲方通知乙方调换的第3个日历日开始计算。
5. 如乙方所提供产品不是厂家原装正品产品的，除负责调换为正品外，甲方有权按该产品单价的 2 倍予以罚款。
6. 在保修期内，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的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所有未支付合同质保金不予退还。
 |

# 第四部分 供应商须知

## Ａ 说明

### 1 适用范围和资金来源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中所叙述的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1.2 本谈判文件有关条款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2.2 “供应商”系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按有关规定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备品备件、工具、使用手册、软件以及有关技术资料等。

2.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与实施本项目有关的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 输、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义务和合同中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5 “工程”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造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具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 4 谈判费用

4.1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谈判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供应商所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等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概不退回。

## Ｂ 谈判文件说明

### 5 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及相关附件。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要求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5.2 谈判文件以中文编印。

###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澄清是指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中的遗漏、词义表述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供应商提出的各种问题。

* 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对谈判文件存在异议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一天前按邀请函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答复，或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每一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收到。如果供应商应未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就谈判文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异议的，则视为对本谈判文件不存在任何异议。
	2. 采购人对澄清要求的书面答复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谈判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谈判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每一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谈判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谈判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 1. 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 Ｃ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 9 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资质证明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它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译成中文。

9.2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资格函件、报价文件）：

正本1份，副本3份。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各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

### 11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全部附件格式）填写。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谈判文件提供的各种表格，表明所提供的材料和价格等（如有）。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供应商提交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和联合体各方的资质文件，注明联合体主办方并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谈判，联合体协议须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供应商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本款内容应以邀请函及供应商须知内容为准。

12.2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人满意。

### 13 材料和服务的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其拟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合同项下的材料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证明材料和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手册和数据，包括：

1. 材料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针对项目技术要求的每一条款必须逐条做出明确回答，并写出具体技术数据和指标。如有异于本采购规格的要求，则应论述其理由。

13.3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和服务的证明审核通过后，将成为采购的重要依据。

### 14 谈判报价

14.1 谈判报价应按谈判文件的格式填写。

14.3 谈判报价以最终谈判报价为准；若大写和小写表示的报价之间有差异，则以大写报价额为准，并对小写报价作相应的修正。

* 1. 供应商所报出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5 报价保证金

15.1 报价保证金为谈判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必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提交，不得委托第三方代为交付。

15.2 供应商在参加谈判时应向采购人提交报价保证金。

15.3 供应商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

 报价保证金帐户为：

 账户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账 号：44354601040000017

 开 户 行：农行珠海师大支行

15.4 凡未按本须知第15.2和15.3条规定随附有效报价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5.5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采购人将于成交结果公布后无息退还。

15.6 报价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谈判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1）供应商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2）供应商不接受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其谈判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改；

（3）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谈判文件的有关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

（4）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谈判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

（5）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6）成交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16 报价有效期

16.1 报价有效期应从谈判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报价保证金不被没收。有关退还和没收报价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供应商应准备（1）份正本和（3）份副本，在每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正本的内容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书写工具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或签章。供应商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亦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除供应商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中不许有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签署谈判响应文件的人签字或签章，以示负责。

## Ｄ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在信封上标明项目编号、谈判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1.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 19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截止时间

19.1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与谈判的地点相同；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与谈判时间相同。

19.2 谈判响应文件需由专人送交。供应商须将密封和标记后的谈判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中注明的谈判地址于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送交采购人。

19.3 提前、逾期递交或不符合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采购人必须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供应商发出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供应商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20.2 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注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或“撤销报价”字样。

20.3 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否则采购人将按规定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 Ｅ 谈判程序

### 21 接收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顺序的决定

21.1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接收谈判响应文件。

21.2 谈判顺序按照各供应商代表的签到顺序确定。

### 22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

22.1 采购人将组织采购人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明显的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

22.2 谈判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等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报价将被拒绝。

### 23 谈判

23.1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23.2 谈判中的双方都应对谈判中的重要事项做详细记录。

23.3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书面的有关承诺。

### 24 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谈判最终报价最低（不限家数）的评审办法来确定成交供应商，主要程序如下：

1、资格后审。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正式谈判。

2、价格谈判。

谈判小组组织入围企业进行经济报价，以最终报价最低的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遇两个以上供应商最终报价相同且均为最低的情形，则由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通过随机（抓阄）方式确定排名顺序，排名在前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3、谈判小组向所有参与竞争谈判的企业公布结果，并由采购人向社会公示本次谈判情况，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 25 评审注意事项

25.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审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5.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25.3 为保证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谈判采购工作结束后，凡与谈判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谈判小组成员之外。

### 26 无效谈判响应文件的情况

在正式谈判前的谈判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而作为无效资料处理：

26.1 开启响应文件前，经确认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报价资格并退回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未能于响应截止之前递交至指定地点及指定接收人；

（2）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

（3）响应文件未密封；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26.2 开启响应文件后，经谈判小组确认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包括响应函及法人授权书）中明示应签字（签章）盖章处未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或未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不满足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谈判承诺书或售后服务保证书（加盖公章；格式参照附件）；

（4）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工期、质量标准、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等带\*号的关键参数或其它实质性要求；

（5）组成联合体谈判的供应商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谈判协议书》；

（6）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数目不足，重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不清且不能提供原件核实；

（7）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数据大量雷同，或有其它明显串通谈判行为；

（8）响应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实质性条件或提供虚假文件；

（9）供应商拒绝对细微偏差作出补正；

（10）响应文件中的其它重大偏差；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2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8 采购方式的变更

28.1 如果谈判时出现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况，谈判小组可采用不足三家也谈判（谈判对象为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方法参照第24条。

## Ｆ 授予合同

###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9.1 谈判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有权否决所有报价。

###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除第29条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此次谈判的成交供应商。

### 31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3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有权根据谈判及采购人的实际需求情况，对“谈判项目要求”中规定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减或调整修改，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修改。

###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4 合同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签订时间为《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合同文本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

#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一、谈判响应函格式

谈判响应函

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谈判邀请（采购项目编号： ），签字（签章）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

谈判响应文件数量：正本1份，副本3份。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以 银行转账 形式提交报价保证金，金额为（大写） 元整（￥ 元）。

据此函，签字（签章）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次谈判所报内容完全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填报，所有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

2、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次报价自谈判日起计算，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

5、如果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谈判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7、供应商接受本项目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

8、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姓名）同志，现任 （单位名称）的 （职务），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注：1.法定代表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在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澄清、承诺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于签字或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谈判有效期相同。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签章）：\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名或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注：1.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无须提供该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3.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三、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为响应贵方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采购项目编号： ）的谈判邀请，本单位愿意参加谈判，提交下述文件并证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信用信息：①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②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

1、谈判文件中必须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作无效谈判处理。

2、谈判供应商对其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过程中乃至确定成交结果后，如发现谈判供应商所声明内容不真实，则其谈判将作无效谈判响应处理，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3-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2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3信用信息查询截图：① “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②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 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  |  |  |
| 2 | 服务期限 |  |  |  |
| 3 | 服务内容 |  |  |  |
| 4 | 服务要求 |  |  |  |
| 5 | 谈判有效期 |  |  |  |
| 6 | 付款方式 |  |  |  |
| 7 | 履约保证金 |  |  |  |
| 8 | 违约责任 |  |  |  |

* 1. 对“偏离”一栏，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其中正偏离是指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优于谈判文件所所对应的商务要求；负偏离是指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劣于谈判文件所所对应的商务要求。
	2. 没有在上表中逐一响应的条款，视作谈判供应商已经承诺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履行。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 五、供应商综合实力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1、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2、**其他：

注：供应商自行将相关证明材料附于表后。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 六、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首轮）**

项目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响应报价 | 服务期 |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  |
| 备注： |

注：

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该表表格的形式。
2. 所有货物、专用工具购置费，商检费、包装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维护服务费以及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所产生的其它费用等费用在内的采购人指定地点全包价。以上所有费用均要求折合到供应商的响应单价中。
3. 如果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内容，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响应报价 | 服务期 |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  |  |
| 备注： |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该表表格的形式。

2、如果供应商认为有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内容，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3、此表可准备盖章的空白表格，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监督员。

**此表不用密封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 七、通知函格式

通知函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我单位已完全理解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采购项目编号： ）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经充分考虑决定：

1. 按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 ）
2. 放弃本次谈判活动。（ ）

请各供应商在上述1或2选择“√”并于谈判前2个工作日书面传真通知至：0756-3683857或发送至邮箱ztb@bnuz.edu.cn。

供应商（加盖公章）：

经 办 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 八、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退保证金说明**

致：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我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所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大写金额）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  |  |  |
| --- | --- | --- |
| 账户信息 | 户名 |  |
| 开户行 |  |
| 账 号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供 应 商（公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